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108 學年度「五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紀錄

時間：109 年 4 月 20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00

地點：行政大樓一樓大廳

主席：林學務長于竝

記錄：劉育松

與會主管：林教務長劭仁、戴總務長嘉明、林研發長姿瑩、王國際長綺穗、鍾主任秘書永豐

列席人員：課外活動指導組莊組長政典、生活輔導組蔡組長明施、學生諮商中心王主任亮月、學生住宿中心葉主任晉彰、衛生保健組孫組長蓉蓉、圖書館黃館長貞燕，回應學生問題之單位請承辦人列席。

壹、主席致詞及介紹與會主管 (略)

貳、本校行政單位業務宣導 (詳附件 P.4)(略)

- 一、學務處
- 二、教務處
- 三、研發處
- 四、總務處
- 五、國際事務處
- 六、圖書館

參、學生意見回應與討論

提問一： 校園新冠肺炎防疫措施建議。(提問單位：劇研所學會會長蘇耀庭)

- 一、針對全校性質的量測體溫，除了現有的兩個站點，是否能夠增加寶萊納餐廳〔電影系館進入校園〕。只用宣導，怕仍然會有漏網之魚。
- 二、學餐量測體溫也只有用餐尖峰時段才有人量測體溫，就如同各教職大樓或是系館一般，沒有固定人員量測體溫或是檢查體溫貼紙，那麼這個仍會有人沒有量測體溫便入內。
- 三、遊客是相當大的防疫漏洞。目前已經有在校門口進行車量體溫的測量，但若是步行進入校園的登山遊客，是沒有人員主動測量體溫的。目前台灣本土感染個案數有上升的趨勢，以及開始出現無症狀的感染者於社區中。校方是否能因此加強限制除本校師生與相關工作人員、創作人員之外的遊客出入校園？

業管單位回應〈校級防疫小組〉：

- 一、針對教師學生部分，鄰近寶來納餐廳旁的校園鐵門為電影創作學系上課教室 K101，依據 109 年 3 月 11 日校及防疫會議決議內容 (<https://reurl.cc/4RQXOV>)，電影系已於 3 月 12 日開始於每日上課時段 (地點涵蓋藝文生態館一至三樓)，指派工作人員輪班於藝文生態館入口處前實施體溫測量，鐵門也會張貼告示牌，謝絕校外人士進入。用餐客人部分，入校園時需於校門口取得「訪客證」，寶萊納餐廳採取用餐客人實名制，同時也依照學校規定進行相關防疫措施。
- 二、目前本校體溫測量執行為第二階段方式，全校各級單位已配合實施每日 8 時至 17 時定點體溫測量(檢測後發放貼紙)，各棟建築物單一入口門禁管制，並由各系所協助自主檢查，故全體教職員生應於入校後先量測體溫並貼上貼紙，才能進入各棟建築物，會後將協請各單位防疫窗口再次提醒。學生餐廳於每 1130-1330 指派工作人員於入口處量測體溫並檢查貼紙，以確保用餐尖峰時段能降低交叉感染的風險。
- 三、依據 109 年 4 月 7 日校園防疫專區公告事項(<https://reurl.cc/20W8k9>)，本校於 4 月 30 日前暫停對外開放，謝絕校外人士來運動、散步及休閒等。校外洽公人士須先向拜訪單位申請獲准，於入校時出示證明文件，且於離校前填寫「訪客健康關懷問卷」，同時須配合量測體溫及全程配戴口罩。若有於禁止時間入校園者，非洽公或持有「訪客證」(餐廳用餐者)等證明者，可柔性提醒外來人士目前校方規訂，勸導離校。

業管單位回應〈總務處〉：

- 一、全校性量測體溫係依據本校防疫小組之決策實施，自 109/03/12 起每周上班日由人事室安排全校行政人員(不含教學單位人員)義務在本校校門口及 OK 超商等兩處輪值，自 109/03/28 起增加假日由總務處付費聘任保全人員於本校校門口執行量溫工作，至於是否再增加藝文生態館處入口之體溫量測站，總務處遵照學校決議辦理。
- 二、先前學餐及藝大食堂由人事室安排全校行政人員義務輪值量測體溫，係本校第一階段之防疫措施，其後自 109/03/12 起提升至第二階段之防疫措施，改於校門口及 OK 超商等兩處量測體溫(如前項說明)，並配合調整公車僅停靠鷺鷥草原及 OK 等兩站，其後亦配合學校加強門禁管制措施，另請學餐、藝大食堂、藝大咖啡等餐廳亦自行量測體溫，避免出現防疫漏洞。
- 三、學校已自 109/04/08 起實施加強門禁管制措施，並已於學校網頁上公告周知，惟本校校園並無設置圍牆，步行遊客容易自校區相鄰道路之邊界進入校園，實質上難以全面管制禁止。建議各校舍落實門禁管制，以使進入校園之遊客僅能在公共區域活動，無法進入建築物內以免造成防疫漏洞。

提問二： 校園照護與野狗問題。(提問單位：劇研所學會會長蘇耀庭)

校內除了校狗、也會有野狗進入校園。目前主要是由藝大狗隊處理相關事宜。由學生組成的藝大狗隊，也是想幫忙學校處理狗狗的事情而成立。校方是否能夠與狗隊一同管理校園犬隻，多點關懷，以免發生半夜狗群吵鬧，或是狗隻襲擊遊客、同學等事件。

業管單位回應〈總務處〉：

- 一、依教育部訂頒之各級學校犬貓管理注意事項，目前本校校園內活動犬隻均屬第三類犬隻，係為無飼主之流浪犬，學校並無飼養或管理任何所謂「校狗」，不承擔法律上飼主之責任，合先敘明。
- 二、本校如發生流浪犬隻攻擊行為，總務處會適時函報動物保護主管機關(台北市動物保護處)協助到校捕捉；另學生如遇兇惡之流浪犬隻，請保持鎮靜，設法通報駐衛警或保全(分機 1562)協助。另學校於校園內並設有約 120 支緊急電話可直通校門口崗亭，該緊急電話分遍於校園各處，請同學平時注意相關位置，遇有緊急事故時可即時使用。

業管單位回應〈學務處課外活動指導組〉：

- 一、本校藝大狗隊成立已久，本組亦輔導社團學生對於犬隻愛護與關懷提供相關協助如場地申請及活動辦理經費之補助與核銷，如對校園出沒之流浪狗有安全疑慮，本組亦視需求協助社團和校內其他行政單位對話。

提問三： 窗戶窗簾更新與維修。(提問單位：劇研所學會會長蘇耀庭)

圖書館部分窗簾老舊、甚至故障，特別是下午容易西曬陽光的研究小間與自習位子旁。建議能盡快更換，讓申請使用的學生能夠無慮地使用空間。

業管單位回應〈圖書館〉：

- 一、經查同學所指的窗簾位於本館六樓左右二側小間。廠商已於 109/4/15 來館實地現勘，並正進行估價中。
- 二、本館館舍已使用近 30 年，各項設備設施逐漸老舊或故障，惟每年的修繕預算相當有限，僅能逐年分項分樓層進行汰舊換新，尚請讀者諒解。

業管單位回應〈總務處〉：

- 一、總務處將配合管理單位(圖書館)提報之需求，適時辦理修繕或更新。

肆、臨時動議

提問一： 有關校園防疫問題。(提問單位：學生會副會長張舜捷)

有關新媒系與實踐大學的工作坊事件，經新媒系系學會調查，本校有部分學生當天有進入到實踐大學的工廠區域裡面（工廠人流複雜，不易掌握）。接獲消息後，學生有迅速向學校通報，但之後僅有看到新媒系系館及系學會更新資訊，校方官方網站（防疫專區、關渡通訊等）並未對此事件發表相關的回應。

主席回應：

一、針對新媒系事件，學校非常感謝新媒系學生在事件後提供的幫助，並提出以下兩點檢討內容：

1. 資訊未能於第一時間內掌握，如何與各系所資訊產生串連將是下一階段調整的主要目標，目前已在研擬其他的方案。
2. 新媒系事件當下，校內、外活動的安全性考量是由系所及帶隊導師自行評估。在檢討過後，學校應該針對系所及老師提出的資料（活動中的人、事、時、地、物據實描述）進行評估，最後應由校方判斷活動是否安全。

衛生保健組回應：

一、有關新媒系與實踐大學的事件，衛保組於事件發生後有迅速展開調查，內容包含：

1. 當天同學參與工作坊活動的人數，並得知當天全數學生沒有任何時間進入過實踐大學。
2. 分析活動當天同學有沒有與實踐大學人員有交互接觸的機會。依據新媒系初步給予的資料，我們分析的結果是沒有交互接觸的機會。

做疫調的基礎原則為全然相信接受疫調者所提供的資料，因此依據第一次收到的訊息（活動時間序、地點、參與人），我們判斷此事件的風險是低的。本組後續並未收到新的訊息，故沒有重啟調查。後續發展亦是由新媒系系辦自行通知學生，衛保組並未接收到消息。感謝同學讓衛保組知道事件後續的發展，後來有與新媒系取得聯繫；未來若在做疫調時，學生發現資料未完善，也請同學向衛保組通報。

主席決議： 將研議是否設立疫情通報電子信箱，讓學生發現問題時可以寫信通報學校知悉。

（學務處確認後回應，通報信箱為：master-s@student.tnua.edu.tw）

提問二： 有關校園防疫問題。(提問單位：學生會副會長張舜捷)

想請問如何有效管制校內用餐遊客？目前雖然有限制遊客進入校園，但時間僅訂為上課時間內，不免有遊客會鑽此漏洞。之前校園內曾發生有遊客在藝大咖啡內用餐卻因不配合量體溫而發生爭執的事件，最後由警衛室人員溝通後勸離。雖然知道校內餐廳可能因疫情關係，業績受到影響，但希望針對校園遊客的部分學校能以學生安全為先，而非餐廳業者的業績。

衛生保健組回應：

一、有關餐廳防疫問題，餐廳已配合學校防疫政策實施防疫措施（防護隔板、尖峰時段設置體溫測量人員、拉開學生們用餐距離等），再請學生代表幫忙向同學宣導，於學校餐廳用餐時請配合餐廳的防疫措施，不要隨意移動防護隔板及併桌。

總務處回應：

一、遊客進入校園前主動告知用餐需求後，校門警衛室會發放一張訪客證給遊客以示證明。校內合作餐廳已配合學校防疫規定實施相關防疫措施，若校園防疫再度升級，總務處將會與合作餐廳進一步溝通，請廠商配合本校新的防疫指引。

提問三： 有關校園防疫問題。(提問單位：學生會副會長張舜捷)

一、目前由荒山劇場步道進入校園遊客眾多，考量到校內人力有限，不知是否可以將管制範圍拉至女一宿前，並嚴禁遊客進入此區域？

二、藝推中心舉辦之「夏日學校」活動有公告北北基的學生於活動期間不要入住學校宿舍；即使因應防疫措施避免北北基的學生入住宿舍，但他們上課時也會與非北北基的同學有近距離接觸，這樣可入住的學生就沒有感染的疑慮嗎？而這期間同時，學校又同時允許遊客自由進入校園，不免讓學生產生疑惑，不知道校方針對防疫是否有統一的標準。

主席回應：

一、大部分遊客針對學校的防疫政策配合度是高的，若學生於限制時間內看見遊客，建議採柔性的方式勸離。面對情緒不穩定的遊客，強硬地驅離可能會產生反效果，可通報學校單位至現場處理。

二、夏日學校是由藝推中心舉辦的活動，將視疫情變化考量是否停辦活動。公告不開放活動參與人住宿的原因是因為希望能減少校外人士進入宿舍內。本處

會將副會長的意見轉知藝推中心，供他們參考。

生活輔導組回應：

- 一、依據學校管理規則，若遊客進入非公共區域，可以柔性勸離或通報校安中心的人員送該名遊客離開校園；若遊客堅決不配合，校方會聯繫警方至現場處理。

總務處回應：

- 一、校方的校安單位並不具有檢察的權力，必須配合警察，故只能勸離遊客，無法強製驅離。總務處會針對碰到遊客情緒不穩定、肢體暴力等狀況時研擬一個應對方案。
- 二、目前遊客數量有逐漸銳減的趨勢，但要做到完全禁止，即使是耗費高昂的成本，效益也非常有限。

提問四： 有關校園防疫問題。(提問單位：學生議會議長)

本週末(4/18-19)戲劇學院公演時，於下午4、5點時在戲舞大樓前面出現了暴露狂。聽學生傳聞，此人為慣犯，確實已造成學生的困擾。請問針對遊客自由進出校園，校方能實質管控到什麼程度？

主席回應：

- 一、此個案是直接危害到校園學生，校方會從嚴處理。請同學立即通報校安中心，讓校方在第一時間就能立即至現場幫學生處理。

總務處回應：

- 一、要依循法律途徑，須掌握確切證據。除校內監控攝影外，建議勇敢的學生可於現場積極錄影或拍照存證，然後直接報警處理。有證據便能掌握資訊，校方才可能針對個案作直接處理。

提問五： 有關學生交換的問題(提問單位：學生議會議長吳穎棻)

雖然交換資訊在國際處網站上的簡章是清楚的，但有同學反應說針對申請文件的籌備(例：自我介紹、證書等)，許多學生表示不知道怎麼書寫。許多學生因此跑去找熟識的通識科老師協助，而非國際處，在此建議國際處以後可以跟通識科老師合作，協助學生辦理交換的申請資料。此外，也有同學反應說希望歸國的交換生們能在紙本心得報告上多加描述該國家的生活文化，讓有意申請交換的學生多一個參考的資料。

國際處回應：

- 一、國際處辦理的「交換學生申請說明會」以後會盡量把時間留給學生提問問題，若有須國際處聯繫通識科老師，同學可將資訊轉知國際處。
- 二、針對交換條件、申請文件等可以瀏覽國際處官網上的資料，若仍有疑問，也可以直接電話詢問專員。
- 三、有關風俗民情及食衣住行的知識，國際處的解說會以大原則為主軸；細節的部份考量到若是由校方替學生完全辦理，可能會犧牲掉學生在交換經驗中的體驗感，因此建議學生到交換地後親自適應與體驗該國家的風俗民情。
- 四、有關紙本心得的問題，我們會再嚴謹審核。另外，歸國的交換生依規定須開設分享會，分享會上會更詳細討論同學身處異國的體驗，請有興趣的學生出席該類型活動。

提問六： 針對校內流浪犬隻的問題。(提問單位：劇研所代表江皓君)

怎麼讓學生針對狗的問題可以更安全，若動保處無法解決，校方可否公告已知在校內發生案件的地點，讓學生可已避開那些路徑？

業管單位回應〈總務處〉：

- 一、總務處：只要有通報的案件，總務處這邊可以配合公告。

提問七： 有關劇設系增設繪景工廠一案。(提問單位：劇設系代表盧韋丞)

- 一、劇設系一直沒有專門的繪景空間，但每學年的數檔畢業製作皆有繪景的需求；戲劇學院與學生曾嘗試許多解決方法（借用展演廳工廠、室外天台、停車場等），但都不是長久之計，無法根本解決問題。在學生不斷反應後，學院終於著手規劃將既有空間 TDB04 做樓板增建工程也已經請建築事務所做了初步規劃，不過目前尚缺資金，因此希望學校能討論是否有可能性去做樓板增建，讓戲劇學院的學生有更完整的學習環境。特於「五長與學生代表座談會」上提出是希望能多一個管道，讓校方知道我們系上學生的需求。

主席回應：

- 一、五長座談的性質並不適合詳細討論教學單位中長程規劃，尤其是大型工程建設，應由系所學院主動提案並與校方討論。
- 二、學校講究職安，因此提案的內容仍須考量到對學生是否有安全危害。本提案，我們會再轉知給劇設系，然後再請系所學院回應提案學生的需求。

總務處回應：

- 一、目前仍須依建築法規、經費、建案時間的長度做出初步評估，才能開始討論

是不是可以做。

二、以下為總務處營繕組的初步紙本建議，請同學參考：

1. 就行政程序而言，依據「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之規定，本校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掌理教學使用空間配置及規劃校園建築等事項，故有關教學空間之調配或增建等事項，應請院所師長先於內部形成共識，續與各一級主管溝通並簽報校長，最後再提報校務研究發展委員會審議。
2. 就建管法規而言，若戲舞大樓 TDB04 增建部分經學校政策決議辦理，因屬舊有建物增加樓地板面積之案件，必須委請建築師先行設計後，再向臺北市政府建管處申辦建造執照(增建)，俟取得執照後始得辦理工程發包。其中，戲舞大樓係於 100 年取得建造執照，為配合本案增建執照，整棟建築必須依據現行法規(例如 109 年)全部檢討結構強度、消防設施及無障礙設置，同時都市設計審議及水土保持審查等程序應無法免除。
3. 就經費效益而言，據悉劇設系曾委託陳博元建築師評估增建規劃，陳建築師初估設計及工程經費約 683 萬元，然該預算似不含其他結構技師、消防技師及水保技師等之複委託費用，亦不含建管審查規費等，且完工後僅能增加約 98 平方公尺之樓地板面積(約 30 坪)，故每坪造價恐將達 25 萬元以上。

提問八： 有關學校宿舍問題。(提問單位：學生宿舍自治會張芃璿)

天氣開始轉熱了，宿舍有蚊蟲滋長的現象。

學生住宿中心回應：

一、總務處歷年針對蚊蟲有應對的方案，目前已開始陸續實施。

衛保組回應：

一、4/10 總務處已做了校園區域防疫消毒的措施。部分系館有積水容器過量的問題，大多屬生活容器（水瓶、便當），我們已委請各單位去輔導處理。也請學生大家多配合。

主席回應：

一、會將學生的反應請學生住宿中心後續處理。

提問九： 有關學生宿舍洗衣區增設換幣機問題。(提問單位：學生會副會長)

有學生反應學生宿舍內投幣式洗衣機旁沒有增設換幣機，導致學生夜歸時無處換硬幣而無法洗衣服。想請問宿舍洗衣區是否能換零錢的機器。

學生住宿中心回應：

- 一、短期內建議同學平日時就養成儲備零錢的習慣。此事會再委請總務處與廠商聯絡，確認是否可以裝置換幣機。

提問十： 有關校內提款機增設功能的問題。(提問單位：劇設系代表盧韋丞)

針對校內提款機，學生有提出以下兩個問題：

- 一、校內郵局提款機是否能增設「存款」功能？
- 二、校內是否能增設不同家銀行的提款機？

總務處回應：

- 一、台新銀行的提款機目前具有存款功能，郵局能否增設「存款」的功能還須與郵局確認。
- 二、原則上，與校方有業務往來的銀行，學校才會請他們設置提款機。

提問十一： 有關防疫期間逃生入口問題。(提問單位：藝教所代表王子翎)

如教學大樓建築物，除單一出入口外，其餘入口的鐵捲門都是拉下來的，請問目前因應防疫措施，設置單一出入口是否會有將逃生出口封死的疑慮？

主席回應：

一般逃生出入口皆是設置為「只出不進」的狀態，可以避免封死逃生出口的問題。但如教學大樓這樣的狀況，還須請學院學生和學院溝通演練逃生動線。

主席提問： 目前不少同學反應希望校方防疫措施能再升級，學務處在此先行代表學校詢問各位代表，若校方再次升級防疫措施，學生是否有意願為防疫貢獻一份人力，於上課時段配合學校防疫規劃，自主檢查、管理其他學生進出系館或教室？

投票結果：

- 一、認為可以 1 票
- 二、認為不可行 7 票

伍、12:20 散會。